

长春财经学院文件

长财院教技字（2021）3号

长春财经学院 2020-2021 学年第二学期实验 （实训）室安全检查工作组成员及分工

学校各单位：

为确保常态化疫情防控下高校实验室的运行安全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度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（教科技厅函[2020]26号）文件精神，按照《关于开展长春财经学院2020-2021学年第二学期实验（实训）室安全检查的通知》（长财院教技字（2021）2号）部署，我校开展2020-2021学年第二学期实验（实训）室安全检查工作，成立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工作组，成员及分工如下：

组长：田小虎

副组长：于长伟 胡宇博 高杨 景莉莉 孔德为 张洪彪
韩景利

成员：

教育技术中心：刘胜利、李月、高娜、张春柳、胡彦博、王

进、张轶男、张明哲

虚拟仿真实训中心：刘炳辉

教务处：明洪岩

保卫处：孙震宇

后勤处：辛建伟、卓乃维、李国忱

信息化办公室：刘延君、李爽

图书馆：范大明、吉万明

检查分工：

实验环境与管理：李月、明洪岩、高娜、张春柳

仪器设备管理：刘胜利、胡彦博、王进

安全管理制度：胡宇博、刘炳辉、张轶男

安全设施：高杨、孙震宇

用电基础安全：韩景利、辛建伟、卓乃维、李国忱

网络安全：孔德为、刘延君、李爽

热源仪器设备使用管理：范大明、吉万明

长春财经学院教育技术中心

2021年4月19日

长春财经学院教育技术中心

2021年4月19日印发
